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ALTHCARE
華 | 夏 | 健 | 康

CHINA HEALTHCARE ENTERPRISE GROUP LIMITED

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有關
委任執行董事及主席公告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所刊發有關委任執行董事及主席之公告(「該公告」)。

誠如該公告所載，林代聯先生(「林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主席，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董事會謹此載述，林先生於獲委任時年滿38歲。

除上述者外，該公告內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林代聯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代聯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李智華先生、段川紅先生及李武好先生；非執行董事曹雨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鮑金橋先生、黃鎮雄先生及梁博文先生。